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2641)

公司地址：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 31 號 3 樓
電 話：(07)969-7988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88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3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 ~ 66
	(七) 關係人交易	66 ~ 68
	(八) 質押之資產	68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9 ~	7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4 ~	75
(十二)	其他	75 ~	8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85 ~	86
(十四)	部門資訊	86 ~	88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邦權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4113 號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正德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德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德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正德集團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新增前十大之非上市櫃客戶收入認列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及(三十二)；營業收入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二)。

營業收入係評估管理階層經營績效的主要指標之一，因海運業近年度景氣波動較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正德集團新增前十大之非上市櫃客戶之收入存在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授信作業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2. 檢視合約確認收入金額依約定計算。
3. 核對銀行收款記錄與收入對象一致。
4. 藉由網路搜尋船舶航行軌跡圖及核對相關文件，確認船舶有營運之事實。

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一)；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值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因散裝航運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持續波動影響，管理階層辨認正德集團部份之船舶設備存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並採用外部評價專家工作以進行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該管理階層委託之專家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該等船舶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因前述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主要仰賴管理階層委託之專家出具之船舶鑑價報告，且其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可能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此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委託之專家出具之船舶鑑價報告，並評估該專家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及客觀性。
2. 檢視船舶鑑價報告內容以瞭解及評估該專家報告所使用之資料來源、評價方法及結論等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德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駿凱

王駿凱



會計師

廖阿甚

廖阿甚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5 日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21,106	7	\$ 475,521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8,050	-	5,89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七	1,574	-	30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六(十)	93,348	1	130,88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	-	24	-
130X	存貨	六(六)、七及八	722,383	5	934,223	8
1410	預付款項		102,217	1	70,474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五、六(八)(十二)	318,618	2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1,920	-	19,89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99,226	16	1,636,953	13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87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8,018	-	2,996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48,258	-	34,19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	12,23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五、六(八)及八	11,393,805	76	8,549,022	7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855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379,501	3	-	-
1780	無形資產		2,604	-	2,85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2,754	-
1915	預付設備款		182,546	1	1,072,071	9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六(十)	621,116	4	923,672	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3,120	-	72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642,823	84	10,600,602	87
1XXX	資產總計		\$ 15,042,049	100	\$ 12,237,555	100

(續次頁)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5,000	-	\$ 55,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288	-	6,093	-	
2170	應付帳款		422	-	6,84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及七	121,961	1	125,47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994	-	24,6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947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十七)及八	451,618	3	462,519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五)(二十二)	107,887	1	133,18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14,117</u>	<u>5</u>	<u>813,784</u>	<u>7</u>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二)	3,851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六)	1,199,539	8	608,430	5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及八	4,250,157	28	2,698,613	2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1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942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七	52,134	-	68,37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二十二)	-	-	6,97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508,954</u>	<u>36</u>	<u>3,382,398</u>	<u>27</u>	
2XXX	負債總計		<u>6,223,071</u>	<u>41</u>	<u>4,196,182</u>	<u>34</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3,303,130	22	3,110,235	2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1,807,337	12	1,592,024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293,190	2	234,70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429,277	16	1,997,934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36,984	2	543,788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8,069,918</u>	<u>54</u>	<u>7,478,681</u>	<u>61</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749,060	5	562,692	5	
3XXX	權益總計		<u>8,818,978</u>	<u>59</u>	<u>8,041,373</u>	<u>6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042,049</u>	<u>100</u>	<u>\$ 12,237,555</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邦權



經理人：蔡邦權



會計主管：林勝鶴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2,367,772	100	\$ 1,654,4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六) (二十七)	(1,383,495)	(58)	(892,410)	(54)
5900 營業毛利		984,277	42	761,990	4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2,416)	(2)	(12,224)	(1)
6200 管理費用		(101,317)	(4)	(73,69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3,733)	(6)	(85,921)	(5)
6900 營業利益		850,544	36	676,069	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755	1	20,716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18,590	1	27,93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四)	113,854	5	39,258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及七(296,836)	(13)	161,809)	(10)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615	-	3,55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9,022)	(6)	(70,354)	(5)
7900 稅前淨利		711,522	30	605,715	3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33,001)	(1)	(22,908)	(1)
8200 本期淨利		\$ 678,521	29	\$ 582,807	3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306,804)	(13)	\$ 454,988	2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06,804)	(13)	\$ 454,988	2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71,717	16	\$ 1,037,795	6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46,104	27	\$ 584,901	35
8620 非控制權益		32,417	2	(2,094)	-
合計		\$ 678,521	29	\$ 582,807	3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9,300	15	\$ 1,039,889	63
8720 非控制權益		32,417	1	(2,094)	-
合計		\$ 371,717	16	\$ 1,037,795	6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		\$ 2.01		\$ 1.92	
9850 稀釋		\$ 1.84		\$ 1.7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邦權



經理人：蔡邦權



會計主管：林勝鶴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普通股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資本公積	認購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 年 度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924,827	\$ 1,359,817	\$ 5	\$ 26,839	\$ 5,973	\$ 192,260	\$ 1,604,259	\$ 88,804	(\$ 4)	\$ 6,202,780	\$ -	\$ 6,202,780
本期淨利	-	-	-	-	-	-	584,901	-	-	584,901	(2,094)	582,8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54,988	-	454,988	-	454,9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84,901	454,988	-	1,039,889	(2,094)	1,037,795
民國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2,440	(42,440)	-	-	-	-	-
現金股利	六(二十一)	-	-	-	-	-	(148,786)	-	-	(148,786)	-	(148,786)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股權而產生者	六(十六)	-	-	68,014	-	-	-	-	-	68,014	-	68,01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六)(十九)(三十)	185,408	145,834	(14,458)	-	-	-	-	-	316,784	-	316,784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564,786	564,78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110,235	\$ 1,505,651	\$ 5	\$ 80,395	\$ 5,973	\$ 234,700	\$ 1,997,934	\$ 543,792	(\$ 4)	\$ 7,478,681	\$ 562,692	\$ 8,041,373
114 年 度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110,235	\$ 1,505,651	\$ 5	\$ 80,395	\$ 5,973	\$ 234,700	\$ 1,997,934	\$ 543,792	(\$ 4)	\$ 7,478,681	\$ 562,692	\$ 8,041,373
本期淨利	-	-	-	-	-	-	646,104	-	-	646,104	32,417	678,5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06,804)	-	(306,804)	-	(306,8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46,104	(306,804)	-	339,300	32,417	371,717
民國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58,490	(58,490)	-	-	-	-	-
現金股利	六(二十一)	-	-	-	-	-	(156,271)	-	-	(156,271)	-	(156,271)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股權而產生者	六(十六)	-	-	82,854	-	-	-	-	-	82,854	-	82,85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六(十六)(十九)(三十)	192,895	152,758	(18,877)	-	-	-	-	-	326,776	-	326,776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六)	-	-	79	(1,533)	-	-	-	-	(1,454)	-	(1,454)
清償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六)	-	-	(26)	26	-	-	-	-	-	-	-
行使歸入權	-	-	-	-	32	-	-	-	-	32	-	32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153,951	153,951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3,303,130	\$ 1,658,409	\$ 84	\$ 142,813	\$ 6,031	\$ 293,190	\$ 2,429,277	\$ 236,988	(\$ 4)	\$ 8,069,918	\$ 749,060	\$ 8,818,978

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邦權



經理人：蔡邦權



會計主管：林勝鶴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11,522	\$ 605,71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十一)(二十六)	524,962	326,696
攤銷費用		147	1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六(二)(二十四)		
利息收入		(2,141)	(251)
利息費用		(24,755)	(20,7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二十五)	296,836	161,80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七)	(615)	(3,5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四)	(5,728)	(61,861)
買回公司債利益	六(二十四)	(75,455)	-
買回公司債利益	六(二十四)	(87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207)	3,578
應收帳款		(1,544)	26
應收融資租賃款		294,000	397,386
存貨		(1,560)	(146,785)
預付款項		(35,654)	(21,87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750)	(12,3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6,019)	(2,590)
其他應付款		(3,314)	(16,14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441)	18,269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635)	(50,91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22,779	1,176,577
收取之利息		24,755	20,716
收取之股利	六(七)	1,313	4,631
支付之利息		(270,872)	(149,969)
支付之所得稅		(28,588)	(80,6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49,387	971,290

(續次頁)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22)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8,949)	(15,8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3,771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回投資款	六(七)	11,604	13,3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4,401,749)	(2,373,7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60,120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429,870	239,232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一)	(167,105)	-
取得無形資產		-	(2,48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80,655)	(1,049,839)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9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70,510)	(3,189,3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一)	1,227,292	505,0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一)	(1,277,292)	(4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一)	3,176,155	1,709,92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一)	(1,323,456)	(536,656)
發行公司債	六(三十一)	783,615	613,720
償還公司債	六(三十一)	(500)	-
買回公司債	六(三十一)	(13,122)	-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一)	310	-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一)	(14,913)	(47,735)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一)	(156,271)	(148,786)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一)	(930)	-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3,951	564,786
行使歸入權		3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54,871	2,210,24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837	34,5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45,585	26,8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75,521	448,7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121,106	\$ 475,52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邦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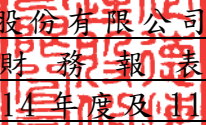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邦權



會計主管：林勝鶴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7 年 9 月 29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船務代理、顧問服務及海運承攬運送等業務。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運活動，請詳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準則之相關影響尚待評估中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	註1、2	100	100	-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Uni-Morality Lines Ltd.	註1	100	100	-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BCTS Capital Inc.	註1	100	100	-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註3	100	100	-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WF Shipping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hipping S.A.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gos S.A.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gic S.A.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has S.A.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Prevalent Creation Corp.	註4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agacity S.A.	註2、4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Ocean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egion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B Pioneer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egacy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ight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Ace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osmos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Art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entury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ave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avo Ltd.	註2	100	10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註2	70	7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harity S.A.	註2	70	70	-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Monica Shipping Ltd.	註2	70	70	註5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ino Ltd.	註2	70	70	-
New Lucky Lines S.A.	TW Hornbill Line S.A.	註2	70	70	註6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Way Ltd.	註2	70	70	註7
New Lucky Lines S.A.	FB Navigation Ltd.	註2	70	-	註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tar Ltd.	註2	70	-	註9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unwise Ltd.	註2	70	-	註9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unrise Ltd.	註2	70	-	註9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unlight Ltd.	註2	-	-	註10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unshine Ltd.	註2	-	-	註10
BCTS Capital Inc.	FB Navigation Ltd.	註2	-	100	註8
Uni-Morality Lines Ltd.	Dexin Shipping S.A.	註2	100	100	-
FWF Shipping Ltd.	Franbo Wind S.A.	註2	100	100	-
FWF Shipping Ltd.	Franbo Transportation S.A.	註2	100	100	-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禮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註3	100	100	-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義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註3	100	100	-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廉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註3	100	100	-

註1：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其他地區投資。

註2：主要營業項目為國內外輪船之航運業及海運承攬運送業。

註3：主要營業項目為投資不動產買賣及開發。

註4：主要營業項目為國內外輪船之管理顧問服務。

註5：該公司所屬船舶已於114年6月處分，並辦理減資及退還股東股款。

註6：係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該子公司辦理減資及結清銀行帳戶後，於民國 113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架構變更，與他股東合資，本集團持股 70%，已於民國 113 年 12 月完成注資。

註7：係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該子公司辦理減資及結清銀行帳戶後，於民國 113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架構變更，與他股東合資，本集團持股 70%，已於民國 113 年 12 月完成注資。

註8：係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子公司辦理保留盈餘全數分配及 100%減資後，於民國 11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將原 BCTS Capital Inc. 100%持有調整為由 New Lucky Lines 持有，本集團與他股東合資，本集團持股 70%，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完成注資。

註9：係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 轉投資設立孫公司，本集團與他股東合資，本集團持股 70%。

註10：係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 轉投資設立孫公司，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注資。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749,060 及 \$562,692，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馬紹爾	\$ 131,213	30	\$ 129,997	30
Franbo Charity S.A.	馬紹爾	129,593	30	81,780	30
Franbo Monica Shipping Ltd.	馬紹爾	-	30	47,372	30
Franbo Sino Ltd.	馬紹爾	127,007	30	50,340	30
Franbo Way Ltd.	馬紹爾	99,844	30	230,200	30
Tw Hornbill Line S.A.	馬紹爾	100,379	30	23,003	30
FB Navigation Ltd.	馬紹爾	105,068	30	-	-
Franbo Star Ltd.	馬紹爾	18,652	30	-	-
Franbo Sunwise Ltd.	馬紹爾	18,652	30	-	-
Franbo Sunrise Ltd.	馬紹爾	18,652	30	-	-
		<u>\$ 749,060</u>		<u>\$ 562,692</u>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1,302	\$ 14,533
非流動資產	976,766	419,450
流動負債	(48,226)	(660)
非流動負債	(512,466)	-
淨資產總額	<u>\$ 437,376</u>	<u>\$ 433,323</u>

	Franbo Charity S.A.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1,498	\$ 10,446
非流動資產	986,471	262,156
流動負債	(51,741)	-
非流動負債	(524,252)	-
淨資產總額	<u>\$ 431,976</u>	<u>\$ 272,602</u>

Franbo Monica Shipping Ltd.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	\$ 612
非流動資產	-	157,294
流動負債	-	-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總額	<u>\$ -</u>	<u>\$ 157,906</u>

Franbo Sino Ltd.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8,378	\$ 10,506
非流動資產	989,024	157,294
流動負債	(54,076)	-
非流動負債	(539,967)	-
淨資產總額	<u>\$ 423,359</u>	<u>\$ 167,800</u>

Franbo Way Ltd.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7,998	\$ 18,424
非流動資產	681,185	754,170
流動負債	(48,140)	(5,260)
非流動負債	(318,229)	-
淨資產總額	<u>\$ 332,814</u>	<u>\$ 767,334</u>

Tw Hornbill Line S.A.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642	\$ 1,261
非流動資產	689,155	75,417
流動負債	(48,042)	-
非流動負債	(322,158)	-
淨資產總額	<u>\$ 334,597</u>	<u>\$ 76,678</u>

FB Navigation Ltd.	
	11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6,705
非流動資產	654,940
流動負債	(56,762)
非流動負債	(294,656)
淨資產總額	<u>\$ 350,22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無此情事。

	<u>Franbo Star Ltd.</u>	
	<u>114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325
非流動資產		60,848
流動負債		-
非流動負債		-
淨資產總額	<u>\$</u>	<u>62,17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無此情事。

	<u>Franbo Sunwise Ltd.</u>	
	<u>114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325
非流動資產		60,848
流動負債		-
非流動負債		-
淨資產總額	<u>\$</u>	<u>62,17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無此情事。

	<u>Franbo Sunrise Ltd.</u>	
	<u>114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325
非流動資產		60,848
流動負債		-
非流動負債		-
淨資產總額	<u>\$</u>	<u>62,17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無此情事。

綜合損益表

	<u>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收入	\$ 141,096	\$ -
稅前淨利(損)	22,474	(479)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利(損)	22,474	(47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2,474</u>	<u>(\$ 479)</u>

Franbo Charity S. A.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104,098	\$ -
稅前淨利(損)	11,926	(46)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利(損)	11,926	(4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926	(\$ 46)

Franbo Monica Shipping Ltd.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	\$ -
稅前淨利(損)	69,604	(43)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利(損)	69,604	(4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604	(\$ 43)

Franbo Sino Ltd.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61,776	\$ -
稅前淨利	4,909	13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利	4,909	1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09	\$ 13

Franbo Way Ltd.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76,072	\$ 1,461
稅前淨利(損)	12,085	(6,375)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利(損)	12,085	(6,37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85	(\$ 6,375)

Tw Hornbill Line S. A.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68,216	\$ -
稅前淨利(損)	1,476	(50)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利(損)	1,476	(5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76	(\$ 50)

	<u>FB Navigation Ltd.</u>
	<u>114年度</u>
收入	\$ 117,590
稅前淨損	(14,248)
所得稅費用	-
本期淨損	(14,24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248</u>)

民國113年度：無此情事。

	<u>Franbo Star Ltd.</u>
	<u>114年度</u>
收入	\$ -
稅前淨損	(57)
所得稅費用	-
本期淨損	(5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7</u>)

民國113年度：無此情事。

	<u>Franbo Sunwise Ltd.</u>
	<u>114年度</u>
收入	\$ -
稅前淨損	(57)
所得稅費用	-
本期淨損	(5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7</u>)

民國113年度：無此情事。

	<u>Franbo Sunrise Ltd.</u>
	<u>114年度</u>
收入	\$ -
稅前淨損	(57)
所得稅費用	-
本期淨損	(5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7</u>)

民國113年度：無此情事。

現金流量表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53,873	(\$ 4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5,297)	(410,7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4,995	426,49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46)	(2,8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25	12,3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367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992</u>	<u>\$ 12,367</u>
	Franbo Charity S.A.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33,076	(\$ 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54,908)	(256,7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32,773	269,1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938)	(1,9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003	10,4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46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449</u>	<u>\$ 10,446</u>
	Franbo Monica Shipping Ltd.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1,441)	(\$ 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0,616	(154,0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19,756)	156,44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	(1,7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12)	6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2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u>	<u>\$ 612</u>
	Franbo Sino Ltd.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1,197	\$ 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7,566)	(154,0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37,806	165,96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30)	(4,96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407	6,9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84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391</u>	<u>\$ 6,984</u>

	Franbo Way Ltd.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47,022	(\$ 6,3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38,5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3,990)	767,23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100	(3,9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68)	18,4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24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556</u>	<u>\$ 18,424</u>

	Tw Hornbill Line S.A.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38,364	(\$ 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0,440)	(73,8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6,666	76,58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712)	(1,4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878	1,2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61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139</u>	<u>\$ 1,261</u>

	FB Navigation Ltd.	
	114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0,3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5,9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17,32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2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3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u>	<u>35,397</u>

民國113年度：無此情事。

	Franbo Star Ltd.	
	114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3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63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u>	<u>1,325</u>

民國113年度：無此情事。

	<u>Franbo Sunwise Ltd.</u>
	<u>114年度</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3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63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0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25</u>

民國113年度：無此情事。

	<u>Franbo Sunrise Ltd.</u>
	<u>114年度</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3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63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0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25</u>

民國113年度：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對於資產負債之劃分，係考慮各項資產負債是否與營建業務相關，而以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若無相關則仍以一年為區分標準。本集團營建業務以一年以上之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標準之情形不重大。
2.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3.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及備償戶活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1. 船舶油料

係船舶期末油料盤存數，按移動加權平均法計列油料盤存價值。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油料之重置成本。

2. 營建用地及在建房地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在建工程於建造工作時起至完工期間，將有關之利息資本化。

(十五)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50年
運輸設備	5年
船舶設備	2.5年 ~ 25年
辦公設備	5年

(十八)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係採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

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二十)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二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二)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三) 應付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六)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金額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七) 營業租賃(出租人)

1.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以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Franbo Shipping S.A.、Franbo Logos S.A.、Franbo Logic S.A.、Franbo Lohas S.A.、Franbo Sagacity S.A.、Franbo Transportation S.A. 及 Dexin Shipping S.A. 設籍之巴拿馬並不課徵所得稅，是以並無應納巴拿馬之所得稅。

4. 本公司之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FWF Shipping Ltd.、BCTS Capital Inc.、Prevalent Creation Corp.、TW Hornbill Line S.A.、Franbo Way Ltd.、Franbo Ocean Ltd.、Franbo Legion Ltd.、FB Pioneer Ltd.、FB Navigation Ltd.、Franbo Legacy Ltd.、Franbo Bright Ltd.、Franbo Ace Ltd.、Franbo Cosmos Ltd.、Franbo Art Ltd.、Franbo Century Ltd.、Franbo Brave Ltd.、Franbo Bravo Ltd.、Franbo Wind S.A.、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Franbo Monica Shipping Ltd.、Franbo Charity S.A.、Franbo Sino Ltd.、Franbo Star Ltd.、Franbo Sunwise Ltd.及 Franbo Sunrise Ltd. 設籍之馬紹爾並不課徵所得稅，是以並無應納馬紹爾之所得稅。
6.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Morality Lines Ltd. 設籍香港，其所得稅係依當地規定辦理。
7.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8.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十)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於股東會決議後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二) 收入認列

1.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下，船舶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租期內認列；融資租賃下，融資租賃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2. 船舶管理收入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提供船舶管理服務，服務皆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進行船舶管理，由於本集團於合約期間提供船舶管理服務，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隨著時間為認列收入。

3.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4. 土地開發及房地銷售

本集團經營土地開發及銷售住宅業務，於不動產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對於已簽約之銷售住宅合約，基於合約條款之限制，該不動產對本集團沒有其他用途，但直至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客戶時，本集團始對合約款項具可執行權利，因此於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收入。

收入以合約議定之金額衡量，客戶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時支付合約價款。極少數狀況下，本集團與客戶協議遞延付款時點，但遞延還款期間均不超過 12 個月，判斷合約不存在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因此不予調整對價金額；若期間間隔長於一年，本集團於合約層級判斷財務組成部分對個別合約而言是否重大，以反映與客戶間於合約開始時單獨財務融資交易之折現率調整交易價格。折現率之決定考量籌資方之信用特性，以及客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擔保。

(三十三)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當本集團辨認部分子公司之船舶設備存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並採用外部評價專家工作以進行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管理階層所委託之專家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該等船舶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因前述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主要仰賴管理階層委託之專家出具之船舶鑑價報告，其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及假設，對評估結果之影響可能重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9,304	\$ 13,35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40,539	164,963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871,263	257,205
附買回債券	-	40,000
	<u>\$ 1,121,106</u>	<u>\$ 475,52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活期存款因提供質押而用途受限制者，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四)及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3. 上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之期間為三個月內，且未有質押之情形，依性質分類於約當現金。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893	\$ 3,385
可贖回公司債		-	1,410
海外公司債		-	1,119
評價調整		157	(16)
	\$	<u>8,050</u>	<u>\$ 5,898</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8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u>3,851)</u>	<u>\$ -</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受益憑證	\$ 59	\$ 425
可贖回公司債	55	167
海外公司債	(169)	81
衍生工具	<u>2,196</u>	<u>(422)</u>
	<u>\$ 2,141</u>	<u>\$ 251</u>

該(損)益金額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4. 衍生工具為轉換公司債嵌入之選擇權，請參閱附註六、(十六)。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8,018	\$ 2,996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018 及\$2,996。
2.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而認列於綜合(損)益之金額均為\$0。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預售建案信託款	\$ -	\$ 3,771
受限制銀行存款-備償戶	48,258	30,419
	\$ 48,258	\$ 34,190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活期及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認列於銀行存款利息項下。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574	\$ 30
減：備抵損失	-	-
	\$ 1,574	\$ 30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30天內	\$ 446	\$ 30
31-90天	875	-
91-180天	253	-
	\$ 1,574	\$ 30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1,574、\$30 及 \$56。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574 及 \$30。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六) 存貨

	11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油料	\$ 30,955	\$ -	\$ 30,955
待售房地(註)	166,740	-	166,740
在建房地(註)	60,724	-	60,724
營建用地(註)	463,964	-	463,964
	<u>\$ 722,383</u>	<u>\$ -</u>	<u>\$ 722,38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油料	\$ 24,988	\$ -	\$ 24,988
在建房地(註)	209,366	-	209,366
營建用地(註)	699,869	-	699,869
	<u>\$ 934,223</u>	<u>\$ -</u>	<u>\$ 934,223</u>

註：係本公司之子公司正德資產管理公司、孫公司正禮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孫公司正義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孫公司正廉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土地投資開發案。相關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1.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營建存貨成本分別為 \$84,236 及 \$0。
2.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存貨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415 及 \$1,593，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3%~3.5%及 2.88%~3%。
3. 主要營建存貨明細

(1) 待售房地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高雄市湖內區正義段393地號 (正義之鑽)	<u>\$ 166,740</u>	<u>\$ -</u>

(2) 在建房地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高雄市湖內區正義段393地號 (正義之鑽)	\$ -	\$ 209,366
屏東縣九如鄉九和段一地號等	60,724	-
在建房地合計	<u>\$ 60,724</u>	<u>\$ 209,366</u>

(3) 營建用地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新北市三重區仁愛段地號等	\$ 90,626	\$ 90,626
屏東縣九如鄉九和段一地號等	-	27,892
屏東縣九如鄉九和段地號等	38,376	38,376
高雄市湖內區玉湖/碧湖段地號等	93,691	93,656
高雄市苓雅區苓洲段地號等(註)	-	212,419
高雄市湖內區自強段地號等	139,259	134,994
高雄市路竹區大同段地號等	102,012	101,906
尚未積極開發之營建用地合計	<u>\$ 463,964</u>	<u>\$ 699,869</u>

註：本集團投資土地開發案，由於該營建用地短期內無開發計畫，為活化資產並創造穩定收益，於民國 114 年度中將營建用地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114年	113年
1月1日餘額	\$ 12,230	\$ 25,27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回投資款(註1)	(11,604)	(13,37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份額	615	3,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1,313)	(4,631)
其他權益變動	72	1,407
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230</u>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BCI Loyalty Inc.(註1)	\$ -	\$ 12,230
Franbo Courage S.A.(註2)	-	-
	<u>\$ -</u>	<u>\$ 12,230</u>

註1：本集團於 114 年 3 月收回 BCI Loyalty Inc. 投資款美金 353 仟元，截至 114 年第一季，本集團已無持有 BCI Loyalty Inc. 之股份。

註2：本集團於 113 年 12 月收回 Franbo Courage S.A. 投資款美金 417 仟元，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無持有 Franbo Courage S.A. 之股份。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BCI Loyalty Inc.	馬紹爾	-	49%	-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BCI Loyalty Inc.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9,733
非流動資產		38,792
流動負債	(18,056)
非流動負債	(15,510)
淨資產總額	\$	24,95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2,230
商譽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2,230

綜合損益表

	Franbo Courage S. A.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	\$ 4,63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 4,2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241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BCI Loyalty Inc.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 61	\$ 5,2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255	\$ 3,0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55	\$ 3,004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船舶設備(註1)</u>	<u>辦公設備</u>	<u>運輸設備</u>	<u>合計</u>
	<u>供自用</u>	<u>供自用</u>	<u>供租賃</u>	<u>供自用</u>	<u>供自用</u>	
114年1月1日						
成本	\$ 19,247	\$ 42,193	\$ 9,744,186	\$ 5,767	\$ 7,748	\$ 9,819,141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6,069)</u>	<u>(1,244,246)</u>	<u>(3,462)</u>	<u>(6,342)</u>	<u>(1,270,119)</u>
	<u>\$ 19,247</u>	<u>\$ 26,124</u>	<u>\$ 8,499,940</u>	<u>\$ 2,305</u>	<u>\$ 1,406</u>	<u>\$ 8,549,022</u>
114年						
1月1日	\$ 19,247	\$ 26,124	\$ 8,499,940	\$ 2,305	\$ 1,406	\$ 8,549,022
增添	-	-	4,401,749	-	-	4,401,749
處分	-	-	(1,408,807)	-	-	(1,408,807)
重分類	-	-	700,376	-	-	700,376
折舊費用	-	(685)	(521,803)	(684)	(803)	(523,975)
淨兌換差額	-	-	(324,560)	-	-	(324,560)
12月31日	<u>\$ 19,247</u>	<u>\$ 25,439</u>	<u>\$ 11,346,895</u>	<u>\$ 1,621</u>	<u>\$ 603</u>	<u>\$ 11,393,805</u>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 19,247	\$ 42,193	\$ 12,718,383	\$ 5,767	\$ 7,748	\$ 12,793,338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6,754)</u>	<u>(1,371,488)</u>	<u>(4,146)</u>	<u>(7,145)</u>	<u>(1,399,533)</u>
	<u>\$ 19,247</u>	<u>\$ 25,439</u>	<u>\$ 11,346,895</u>	<u>\$ 1,621</u>	<u>\$ 603</u>	<u>\$ 11,393,805</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船舶設備(註1)</u>	<u>辦公設備</u>	<u>運輸設備</u>	<u>合計</u>
	<u>供自用</u>	<u>供自用</u>	<u>供租賃</u>	<u>供自用</u>	<u>供自用</u>	
113年1月1日						
成本	\$ 19,247	\$ 42,193	\$ 6,634,310	\$ 4,700	\$ 7,748	\$ 6,708,1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384)	(919,500)	(3,562)	(5,539)	(943,985)
	<u>\$ 19,247</u>	<u>\$ 26,809</u>	<u>\$ 5,714,810</u>	<u>\$ 1,138</u>	<u>\$ 2,209</u>	<u>\$ 5,764,213</u>
113年						
1月1日	\$ 19,247	\$ 26,809	\$ 5,714,810	\$ 1,138	\$ 2,209	\$ 5,764,213
增添	-	-	2,371,983	1,726	-	2,373,709
重分類	-	-	298,860	-	-	298,860
處分-成本減少	-	-	-	(659)	-	(659)
折舊費用	-	(685)	(324,649)	(559)	(803)	(326,696)
處分-累計折舊及 減損減少	-	-	-	659	-	659
淨兌換差額	-	-	438,936	-	-	438,936
12月31日	<u>\$ 19,247</u>	<u>\$ 26,124</u>	<u>\$ 8,499,940</u>	<u>\$ 2,305</u>	<u>\$ 1,406</u>	<u>\$ 8,549,022</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 19,247	\$ 42,193	\$ 9,744,186	\$ 5,767	\$ 7,748	\$ 9,819,14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069)	(1,244,246)	(3,462)	(6,342)	(1,270,119)
	<u>\$ 19,247</u>	<u>\$ 26,124</u>	<u>\$ 8,499,940</u>	<u>\$ 2,305</u>	<u>\$ 1,406</u>	<u>\$ 8,549,022</u>

註 1：係由孫公司 Franbo Logos S. A. 擁有船舶-NORD LOGOS、Franbo Logic S. A. 擁有船舶-正理輪、Franbo Lohas S. A. 擁有船舶-正樂輪(註 6)、Franbo Sagacity S. A. 擁有船舶-STL HARVEST(於民國 113 年 1 月出售，註 2)、Franbo Legion Ltd. 擁有船舶-FAIRWIND LEGION(註 4)、FB Pioneer Ltd. 擁有船舶-SINOWAY LILY、FB Navigation Ltd. 擁有船舶-CHRISTINA OCEAN(於民國 113 年 7 月出售，註 3)、Franbo Bright Ltd. 擁有船舶-IMARI、Franbo Ace Ltd. 擁有船舶-FRANBO ACE、Franbo Art Ltd. 擁有船舶-MERGENSER、Franbo Cosmos Ltd. 擁有船舶-NORVIC HOUSTON、Franbo Century Ltd. 擁有船舶-NORVIC SINGAPORE、Franbo Brave Ltd. 擁有船舶-FRANBO BRAVE、Franbo Bravo Ltd. 擁有船舶-FRANBO BRAVO、Franbo Way Ltd. 擁有船舶-MANDARIN KAOHSIUNG、TW Hornbill Line S. A. 擁有船舶-MANDARIN GLORY、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擁有船舶-WEALTH ATHENA、FB Navigation Ltd. 擁有船舶-MANDARIN PENGHU、Franbo Charity S. A. 擁有船舶-MFM JAZZ、FRANBO MONICA SHIPPING Ltd. 擁有船舶-PACIFIC WEALTH(於民國 114 年 6 月出售，註 5)及 Franbo Sino Limited 擁有船舶-HG HOUSTON。

註 2：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2 月將船舶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且於民國 113 年 1 月處分並完成交船，相關處分損益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註 3：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4 月將船舶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且於當年度 7 月處分並完成交船，相關處分損益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註 4：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4 月將船舶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註 5：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6 月處分船舶設備並完成交船，相關處分損益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註 6：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4 月將船舶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且於民國 114 年 9 月處分並完成交船，相關處分損益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裝潢附屬設備，分別按 50 年及 5 年提列折舊；船舶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船舶及塢修設備，分別按 25 年及 2.5 年~5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本集團將所屬船舶設備出租予非關係人情事，請詳附註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之說明。

(九)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為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及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供他人使用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運輸設備	\$ <u>3,855</u>
	<u>114年度</u>
	<u>折舊費用</u>
運輸設備	\$ <u>964</u>

民國 113 年度：無此情事。

3.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使用權資產增添分別為\$4,819及\$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75</u>

民國 113 年度：無此情事。

5.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005及\$0。

(十)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為船舶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年到7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船舶設備，依據租賃合約之條款，該船舶設備將於到期時移轉所有權予承租人。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 <u>97,069</u>	\$ <u>128,441</u>

3.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未來一年	\$ 180,489	未來一年	\$ 247,223
未來二年	526,434	未來二年	235,254
未來三年	38,939	未來三年	697,802
未來四年	134,524	未來四年	40,624
未來五年	-	未來五年	140,344
	<u>\$ 880,386</u>		<u>\$ 1,361,247</u>

4.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流動	非流動
未折現租賃給付	\$ 180,489	\$ 699,897	\$ 247,223	\$ 1,114,024
未賺得融資收益	(87,141)	(78,781)	(116,334)	(190,352)
租賃投資淨額	<u>\$ 93,348</u>	<u>\$ 621,116</u>	<u>\$ 130,889</u>	<u>\$ 923,672</u>

(1) 本集團之孫公司 Franbo Wind S.A. 於民國 112 年 9 月購買船舶 MV YONG JIN 並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應收融資租賃款總計 \$461,641 (美金 14,820 仟元)。

(2) 本集團之孫公司 Franbo Ocean Ltd. 於民國 111 年 8 月購買船舶 XIE HAI MARINER，並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應收融資租賃款總計 \$884,742 (美金 29,689 仟元)。

(3) 本集團之孫公司 Franbo Shipping S.A.、Franbo Transportation S.A.、Franbo Way Ltd. 及 Franbo Legacy Ltd. 於民國 111 年間分別簽訂船舶設備-FRANBO PROGRESS、FRANBO PROSPECT、MEDI BANGKOK 及 THORCO LEGACY 光船租購合約，應收融資租賃款總計 \$1,470,808 (美金 49,356 仟元)。其中 Franbo Way Ltd. 之光船租購合約因承租人提前執行買權，已於民國 113 年 11 月終止；Franbo Legacy Ltd. 之光船租購合約因承租人提前執行買權，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終止。

5.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應收租賃款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均無逾期帳款而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相關應收租賃款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6.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u>\$ 2,123,427</u>	<u>\$ 1,494,355</u>

7.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未來一年	\$ 1,028,317	未來一年	\$ 1,434,168	
未來二年	1,651,120	未來二年	930,097	
未來三年	1,432,671	未來三年	724,481	
未來四年	955,863	未來四年	413,016	
未來五年以上	2,933,114	未來五年	74,511	
	<u>\$ 8,001,085</u>		<u>\$ 3,576,273</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1. 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出租資產-土地	\$ 377,793
出租資產-房屋	<u>1,708</u>
	<u>\$ 379,501</u>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2. 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成 本	114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額	期末餘額
出租資產-土地	\$ -	\$ 165,374	\$ -	\$ 212,419	\$ 377,793
出租資產-房屋	-	<u>1,731</u>	-	-	<u>1,731</u>
	<u>\$ -</u>	<u>\$ 167,105</u>	<u>\$ -</u>	<u>\$ 212,419</u>	<u>\$ 379,524</u>

累 計 折 舊	114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額	期末餘額
出租資產-房屋	<u>\$ -</u>	<u>(\$ 23)</u>	<u>\$ -</u>	<u>\$ -</u>	<u>(\$ 23)</u>

民國 113 年度：無此情事。

3.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14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註)	<u>\$ 900</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94</u>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u>

註：表列「其他收入」。

民國 113 年度：無此情事。

4.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475,899，上開公允價值主要係根據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等方式評估而得，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5. 本集團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船舶設備-CHRISTINA OCEAN，並於民國 113 年 4 月與買家簽訂協議備忘錄，將相關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項交易已於民國 113 年 7 月底完成。

2.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船舶設備-正樂輪，並於民國 114 年 4 月與買家簽訂協議備忘錄，將相關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項交易已於民國 114 年 9 月底完成。
3.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船舶設備-FAIRWIND LEGION，並於民國 114 年 4 月與買家簽訂協議備忘錄，將相關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待出售處分群組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及負債分別為\$318,618 及\$0。該項交易預計於民國 115 年第一季完成。

4. 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11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船舶設備-FAIRWIND LEGION	\$ 318,618

5. 本集團未有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6. 該待出售處分群組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並無產生減損損失。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7.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5,000	\$ 55,000	營建用地及土地
利率區間	3.35%	3.20%	

上述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6,997	\$ 41,555
應付利息	10,077	6,27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3,800	12,600
應付保險費	5,000	1,692
應付租家代墊款	12,377	17,164
應付維修補給費	10,456	10,393
應付售船分潤款	13,047	13,611
其 他(註)	20,207	22,188
	\$ 121,961	\$ 125,478

註：其中包含應付關係人款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五)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收租金	\$ 78,035	\$ 72,081
租金補償金(註)	754	51,992
其他	5,445	1,580
代收款	23,653	7,530
	<u>\$ 107,887</u>	<u>\$ 133,183</u>

註：請詳附註六、(二十二)之說明。

(十六) 應付公司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 215,900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57,300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76,700	590,000
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718,600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95,761)	(40,776)
	1,199,539	822,42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註)	-	(213,994)
	<u>\$ 1,199,539</u>	<u>\$ 608,430</u>

註：表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負債」。

1.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600,000，票面利率0%，依票面金額之101%發行，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11年7月28日至民國114年7月28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11年7月28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111年10月29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14年7月28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轉換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114年7月28日(到期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597,900已轉換為普通股33,814仟股，轉列「普通股股本」\$338,143。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19.99元。截至民國114年7月28日(到期日)止，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已調整為每股新台幣17.07元。

- (4)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1 年 10 月 29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4 年 6 月 18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5)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截至民國 114 年 7 月 28 日(到期日)止，本公司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並註銷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600。
- (6)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1,003。截至民國 114 年 7 月 28 日(到期日)止，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因轉換及買回公司債而沖轉後餘額為\$0。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55%。
- (7) 前述公司債業於民國 114 年 7 月 28 日到期，到期未執行轉換張數計 5 張，本公司已按債券面額(每張面額 100,000 元)以現金一次償還債權人。

2.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400,000，票面利率 0%，依票面金額之 100%發行，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2 年 8 月 23 日至民國 115 年 8 月 23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2 年 8 月 23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2 年 11 月 24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5 年 8 月 23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轉換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 114 年 10 月 20 日(終止櫃檯買賣)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400,0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24,681 仟股，轉列「普通股股本」\$246,815。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16.48 元。截至民國 114 年 10 月 20 日(終止櫃檯買賣)止，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已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5.58 元。

- (4)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2 年 11 月 2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7 月 14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5)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6)本公司於發行上述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8,552。截至民國 114 年 10 月 20 日(終止櫃檯買賣)止，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因轉換及買回公司債而沖轉後餘額為\$0。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05%。
- (7)本公司依上述發行條件規定，因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於民國 114 年 9 月 18 日至民國 114 年 10 月 17 日行使債券贖回權，贖回權價格為債券面額 100%，轉換公司債收回基準日為民國 114 年 10 月 17 日並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20 日終止櫃檯買賣。

3.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590,000，票面利率 0%，依票面金額之 104.88%發行，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3 年 7 月 26 日至民國 116 年 7 月 26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3 年 7 月 26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3 年 10 月 27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6 年 7 月 26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轉換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有轉換之情形。
- (3)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22.70 元。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已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22.15 元。

- (4)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3 年 10 月 27 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 116 年 6 月 16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5)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並註銷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3,300。
- (6)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68,014。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因轉換及買回公司債而沖轉後餘額為\$66,481。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62%。

4.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780,000，票面利率 0%，依票面金額之 100.5%發行，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4 年 8 月 6 日至民國 119 年 8 月 6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4 年 8 月 6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4 年 11 月 7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9 年 8 月 6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轉換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61,4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3,181 仟股，轉列「普通股股本」\$31,813。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19.30 元。
- (4)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14 年 11 月 7 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 119 年 6 月 27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5) 本債券以發行後屆滿三年之日（117年8月6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 (6)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7)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82,854。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因轉換及買回公司債而沖轉後餘額為\$76,332。另嵌入之買回權及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35%。

（以下空白）

(十七)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玉山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2年12月至119年12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NORVIC HOUSTON-船舶設備	\$ 402,304
擔保借款	自114年7月至121年7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HG HOUSTON-船舶設備	587,112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2年8月至119年8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FRANBO ACE- 船舶設備、活期存款	355,473
擔保借款	自112年11月至119年11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MERGANSER- 船舶設備、活期存款	182,451
擔保借款	自114年1月至121年1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WEALTH ATHENA- 船舶設備、活期存款	559,611
台中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3年4月至119年11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NORVIC SINGAPORE-船舶設備	303,300
擔保借款	自114年1月至118年12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MANDARIN KAOHSIUNG- 船舶設備	365,374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3年6月至120年6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FRANBO BRAVE-船舶設備	301,634
安泰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3年10月至120年10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FRANBO BRAVO-船舶設備	297,014
擔保借款	自114年2月至119年2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MANDARIN GLORY-船舶設備	369,303
新光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4年3月至119年3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MANDARIN PENGHU-船舶設備	341,801
台北富邦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4年4月至121年4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MFJ JAZZ- 船舶設備、活期存款	571,398
高雄第三信用合作社			
擔保借款	自113年1月至115年1月，並按月支付利息， 本金到期償還	營建用地	60,000
陽信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4年8月至117年8月，並按月支付利息， 本金到期償還	在建房地	5,000
			4,701,77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51,618)
			<u>\$ 4,250,157</u>
利率區間			<u>2.92%-5.36%</u>

(以下空白)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玉山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2年12月至119年12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NORVIC HOUSTON-船舶設備	\$ 534,477
兆豐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2年8月至119年8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FRANBO ACE- 船舶設備、活期存款	459,388
擔保借款	自112年11月至119年8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MERGANSER- 船舶設備、活期存款	441,680
台中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3年4月至119年11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NORVIC SINGAPORE-船舶設備	359,70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3年6月至120年6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FRANBO BRAVE-船舶設備	590,122
安泰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3年10月至120年10月，並按月攤還本息	FRANBO BRAVO-船舶設備	362,985
高雄第三信用合作社			
擔保借款	自113年1月至115年1月，並按月支付利息， 本金到期償還	營建用地	60,000
華南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自112年10月至114年4月，並按月支付利息， 本金到期償還	營建用地	34,080
擔保借款	自113年2月至115年2月，並按月支付利息， 本金到期償還(註)	在建房地	104,700
			2,947,13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8,525)
			\$ 2,698,613
利率區間			2.80%-7.30%

註：此擔保借款已於114年8月提前償還。

1. 上列借款之重要約定事項，請詳附註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之說明。
2.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八)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416 及\$2,057。

(十九) 股本

1.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0，實收資本額為\$3,303,130，分為 330,313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4年	113年
1月1日	311,024	292,48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註)	19,289	18,541
12月31日	330,313	311,024

註：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9,28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變更登記計 3,181 仟股，已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程序刻正辦理中；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8,54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變更登記計 444 仟股，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二十)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一)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如尚有餘額，應先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之盈餘分派，董事會得以特別決議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2.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營運規模，提升競爭實力，配合公司長期業務發展、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東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5%，股東紅利中現金紅利不少於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對民國 112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5 元，股利總計\$148,786，此案已於民國 113 年 5 月 30 日股東會報告。
5.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對民國 113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5 元，股利總計\$156,271，此案已於民國 114 年 6 月 5 日股東會報告。
6.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現金股利\$165,167(每股新台幣 0.5 元)。

(二十二)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租賃收入(註)	\$ 2,123,427	\$ 1,494,355
房地銷售收入	147,246	-
融資租賃收入(註)	97,069	128,441
客戶合約之收入	30	31,604
	<u>\$ 2,367,772</u>	<u>\$ 1,654,400</u>

註：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或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勞務及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種類：

114年度	船舶管理收入	房地銷售收入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0	\$ 147,246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30	\$ -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147,246
	<u>\$ 31,604</u>	<u>\$ -</u>
113年度	船舶管理收入	房地銷售收入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1,604	\$ -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31,604	\$ -
	<u>\$ 31,604</u>	<u>\$ -</u>

2.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因租家營運需求及本集團財務規劃而有條件提前解除租約而產生之租金補償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之金額分別為\$754 及\$51,992，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之金額分別為\$0 及\$6,978。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為租賃收入之金額分別為\$55,326 及\$56,411。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預期分別將於未來一年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54 及\$51,992，剩餘部分預計於民國 115 年度前認列收入。

(二十三) 其他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衛星通訊補貼收入	\$ 6,941	\$ 5,290
保險理賠收入	1,082	10,799
其他	10,567	11,842
	<u>\$ 18,590</u>	<u>\$ 27,931</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註)	\$ 5,728	\$ 61,8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註)	75,455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9,867	(21,5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2,141	251
買回公司債利益	870	-
其他	(207)	(1,318)
	<u>\$ 113,854</u>	<u>\$ 39,258</u>

註：本集團處分船舶請詳附註六、(八)之說明。

(二十五) 財務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73,133	\$ 151,776
應付公司債	22,304	11,617
應付短期票券	38	9
租賃負債	75	-
其他(註)	2,701	-
	298,251	163,402
利息資本化	(1,415)	(1,593)
	<u>\$ 296,836</u>	<u>\$ 161,809</u>

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情形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註：支付關係人其他利息，請詳附註七、(二)之說明。

(二十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523,975	\$ 326,69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964	-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23	-
員工福利費用	448,913	379,194
船舶補給費	104,928	59,232
房地銷售成本	84,322	-
保險費	71,484	51,039
佣金支出	55,953	46,041
耗用之油料	36,615	20,742
證書檢驗費	18,203	15,339
修繕費	32,839	10,559
其他費用	139,009	69,489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合計	<u>\$ 1,517,228</u>	<u>\$ 978,331</u>

(二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費用	\$ 364,111	\$ 301,690
勞健保費用	5,278	4,418
退休金費用	2,416	2,057
其他用人費用	77,108	71,029
	<u>\$ 448,913</u>	<u>\$ 379,19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酬勞不高於 5%，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以不低於 20%應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依獲利狀況之一定比例分別估列員工酬勞 \$6,900 及 \$6,300；董事酬勞 \$6,900 及 \$6,3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及其他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 \$6,300 及董事酬勞 \$6,300 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571	\$ 14,94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838	(1,6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507	11,65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9,916</u>	<u>24,99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085	(2,090)
所得稅費用	<u>\$ 33,001</u>	<u>\$ 22,90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1,601	\$ 121,562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639)	3,57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838	(1,6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507	11,65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126,116)	(112,27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變動	(782)	-
課稅損失所得稅影響數	(408)	-
所得稅費用	<u>\$ 33,001</u>	<u>\$ 22,90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4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2,754	(\$ 2,754)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	(\$ 331)	(\$ 331)
	<u>\$ 2,754</u>	<u>(\$ 3,085)</u>	<u>(\$ 331)</u>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664	\$ 2,090	\$ 2,754

4. 本公司並未就國外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3,536,636 及 \$2,906,059。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且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未決租稅行政救濟事項。
7.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公司名稱	核定/申報數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2年	正禮建築	核定數	\$ 7,802	\$ 5,482	\$ 5,482	122年
11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公司名稱	核定/申報數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1年	正德資產	核定數	\$ 880	\$ 880	\$ 880	121年
112年	正德資產	申報數	\$ 1,158	\$ 1,158	\$ 1,158	122年
113年	正德資產	申報數	\$ 1,250	\$ 1,250	\$ 1,250	123年
112年	正禮建築	申報數	\$ 7,802	\$ 7,324	\$ 7,324	122年
112年	正義建築	申報數	\$ 125	\$ 125	\$ 125	122年
113年	正義建築	申報數	\$ 186	\$ 186	\$ 186	123年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1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46,104	321,304	\$ 2.0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46,104	321,3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0,108	41,238	
員工酬勞	-	39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66,212	362,936	\$ 1.84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4,901	305,337	\$ 1.9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4,901	305,33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2,039	27,216	
員工酬勞	-	40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96,940	\$ 332,959	\$ 1.79

(三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存貨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土地	\$ 212,419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 資產	\$ 318,618	\$ 103,092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18,994	\$ 401,952
使用權資產增加	\$ 4,819	\$ -
減：租賃負債增加數	(\$ 4,819)	\$ -
	\$ -	\$ -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 213,99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51,618	\$ 248,52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及資本公積	\$ 326,776	\$ 316,784

(三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4年1月1日		籌資現金	匯率變動	其他非現金	114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量之變動	之影響	之變動	金額	(\$)
短期借款	\$ 55,000		(\$ 50,000)	\$ -		\$ 5,000	
長期借款	2,947,138		1,852,699	(98,062)	-	4,701,775	
應付公司債	822,424		769,993	-	(392,878)	1,199,539	
租賃負債	-		(930)	-	4,819	3,889	
存入保證金	68,377		(14,603)	(1,640)	-	52,13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892,939</u>		<u>\$ 2,557,159</u>	<u>(\$ 99,702)</u>	<u>(\$ 388,059)</u>	<u>\$ 5,962,337</u>	

	113年1月1日		籌資現金	匯率變動	其他非現金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量之變動	之影響	之變動	金額	(\$)
短期借款	\$ -		55,000	-	-	\$ 55,000	
長期借款	1,644,604		1,173,264	129,270	-	2,947,138	
應付公司債	581,773		613,720	-	(373,069)	822,424	
存入保證金	111,597		(47,735)	4,515	-	68,37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337,974</u>		<u>\$ 1,794,249</u>	<u>\$ 133,785</u>	<u>(\$ 373,069)</u>	<u>\$ 3,892,939</u>	

註：其他非現金之變動為應付公司債之折價攤銷、轉換成股本及轉換沖減資本公積及租賃負債新增。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BCI Loyalty Inc.(註1)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Franbo Courage S.A.(註2)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盛林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蔡邦權、蔡景仲、駱軍佑、沈逸文、吳天明、劉榮欽、顏焮焯、林世川	董事

註1：本集團已於114年3月收回投資款，故自114年3月起已非本集團之關係人，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註2：本集團已於113年12月收回投資款，故自113年12月起已非本集團之關係人，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關係人替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蔡邦權	\$ 7,464,879	\$ 5,884,503
蔡景仲	6,688,429	5,564,453
	<u>\$ 14,153,308</u>	<u>\$ 11,448,956</u>

註：上述關係人同時有以美金及新台幣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美金餘額係以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分別為31.43及32.79換算新台幣。

2. 其他

- (1) 民國 113 年度本集團向 Franbo Courage S.A. (Franbo Courage S.A. 自 113 年 12 月起已非本集團之關係人) 收取船舶管理顧問收入金額為 \$318。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該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餘額為 \$0。
- (2)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本集團向 BCI Loyalty Inc. (BCI Loyalty Inc. 自 114 年 3 月起已非本集團之關係人) 收取船舶管理顧問收入金額分別為 \$30 及 \$347。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 \$0 及 \$30。
-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開發於民國 111 年 9 月委任盛林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土地開發分析、建築規劃與興建及企劃，支付各項服務費用：
 - A. 開發作業、建築規劃與設計作業、興建作業，總金額 \$18,800 (含稅) (未稅金額 \$17,905)：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款項分別為 \$3,581 及 \$0，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累積支付分別為 \$17,905 及 \$14,324。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存貨-在建房地」項下；民國 114 年度間已隨建物完工轉列於「存貨-待售房地」項下。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應付款項餘額均為 \$0。
 - B. 銷售 (含接待中心、業務人員薪資、廣告設計、廣告刊登) 費用及售後服務費用：

民國 114 年度款項計 \$14,208 (帳列「推銷費用」)，民國 113 年度無此情事。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應付款項餘額為 \$1,785 (帳列「其他應付款」)。
 - C.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存入保證金餘額分別為 \$21,111 和 \$30,000。

民國 114 年度支付上述存入保證金設算利息費用 \$2,701。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 \$117 (帳列帳列「其他應付款」)
- (4) 本公司之孫公司正義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開發於民國 111 年 6 月委任盛林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土地收購服務。

有關支付土地開發服務費：

 - A.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款項均為 \$0，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累積支付均為 \$3,609，帳列「存貨-營建用地」項下。

B.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應付款餘額均為\$0。

(5) 本公司之孫公司正廉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開發於民國 112 年 7 月委任盛林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土地收購服務。

有關支付土地開發服務費：

A.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款項均為\$0，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累積支付均為\$3,729，帳列「存貨-營建用地」項下。

B.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應付款餘額均為\$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1,532	\$ 19,961
退職後福利	365	346
	<u>\$ 21,897</u>	<u>\$ 20,307</u>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在建房地	\$ 60,724	\$ 209,366	長期借款
營建用地	361,952	487,450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土地	19,247	19,247	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	25,439	26,124	短期借款
船舶設備-淨額(註1)	10,217,267	5,716,273	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212,419	-	長期借款
受限制資產-活期存款(註2)	48,258	30,419	長期借款
受限制資產-活期存款(註2)	-	3,771	預售建案信託款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120	725	航港局海運承攬運送 保證金、工程用水設備 保證金及租賃公務車押金
	<u>\$ 10,948,426</u>	<u>\$ 6,493,375</u>	

註 1：融資租賃之船舶設備淨額係以買入成本列示。

註 2：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受限制資產-活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之孫公司 Franbo Ace Ltd. 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與兆豐商業銀行簽署融資額度書，總額為美金 17,250 仟元之授信合約，期間約為 7 年，本公司及關係人蔡邦權及蔡景仲為連帶保證人，並與授信合約載有應維持之承諾事項，如下：

1. 以法人連保人正德海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核閱之每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半年檢視乙次：檢核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三】倍(稅前純益+利息費用+折舊及攤提/利息費用)；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低於新台幣【拾億】元。倘無法符合上述任一項財務比率約定，應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並應按受檢日未清償餘額之 0.15% 一次計付補償費予本行。
2. 自首次動用日起，本案擔保品船舶每年至少須經該銀行認可鑑價公司辦理鑑價乙次並提供鑑價報告正本予該銀行。
3. 自民國 112 年起每年檢核 LTV 值，若 LTV 值逾 7 成，借款人須償還超過部分之借款或提供本行認可之擔保品補足。
4. 本案借款存續期間，法人連保人正德海運應直接或間接持有 Franbo Ace Ltd. 股權不得低於 100%，且不得變更對 Franbo Ace Ltd. 之經營控制權。

(二)本公司之孫公司 Franbo Art Ltd. 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與兆豐商業銀行簽署融資額度書，總額為美金 17,250 仟元之授信合約，期間約為 7 年，本公司及關係人蔡邦權及蔡景仲為連帶保證人，並與授信合約載有應維持之承諾事項，如下：

1. 以法人連保人正德海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核閱之每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半年檢視乙次：檢核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三】倍(稅前純益+利息費用+折舊及攤提/利息費用)；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低於新台幣【拾億】元。倘無法符合上述任一項財務比率約定，應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並應按受檢日未清償餘額之 0.15% 一次計付補償費予本行。
2. 自首次動用日起，本案擔保品船舶每年至少須經該銀行認可鑑價公司辦理鑑價乙次並提供鑑價報告正本予該銀行。
3. 自民國 112 年起每年檢核 LTV 值，若 LTV 值逾 7 成，借款人須償還超過部分之借款或提供本行認可之擔保品補足。
4. 本案借款存續期間，法人連保人正德海運應直接或間接持有 Franbo Art Ltd. 股權不得低於 100%，且不得變更對 Franbo Art Ltd. 之經營控制權。

(三)本公司之孫公司 Franbo Cosmos Ltd. 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8 日與玉山銀行簽署融資額度書，總額為美金 17,8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期間約為 7 年，本公司及關係人蔡邦權及蔡景仲為連帶保證人，並與授信合約載有應維持之承諾事項，如下：

1. 自首次動用日起，本案擔保品船舶每年至少須經該銀行認可鑑價公司辦理鑑價乙次並提供鑑價報告正本予該銀行。
2. 自民國 112 年起每年檢核 LTV 值，若 LTV 值逾 8 成，借款人需還款或提供本行認可之擔保品，使 LTV 值恢復 6 成。

(四)本公司之孫公司 Franbo Brave Ltd. 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與合庫銀行簽署融資額度書，總額為美金 18,777 仟元之授信合約，期間約為 7 年，本公司及關係人蔡邦權及蔡景仲為連帶保證人，並與授信合約載有應維持之承諾事項，如下：

1. 自首次動用日起，本案擔保品船舶每年至少須經該銀行認可鑑價公司辦理鑑價乙次並提供鑑價報告正本予該銀行。
2. 自民國 113 年起每年檢核 LTV 值，若 LTV 值逾 6.5 成，借款人須償還超過部分之借款或提供本行認可之擔保品補足。

(五)本公司之孫公司 Franbo Bravo Ltd. 於民國 113 年 8 月 30 日與安泰銀行簽署融資額度書，總額為美金 18,777 仟元之授信合約，期間約為 7 年，本公司及關係人蔡邦權及蔡景仲為連帶保證人，並與授信合約載有應維持之承諾事項，如下：

1. 以法人連保人正德海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年檢視乙次：檢核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三】倍(稅前純益+利息費用+折舊及攤提/利息費用)；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低於新台幣【貳拾貳億】元。倘無法符合上述任一項財務比率約定，授信利率自次期提高年利率【0.25%】；若連續違反兩次，授信利率自次期再提高年利率【0.5%】並重新議定授信條件。
2. 交船後每年相對日，本案擔保品船舶每年至少須經該銀行認可鑑價公司辦理鑑價乙次並提供鑑價報告正本予該銀行。
3. 自民國 114 年起每年檢核 LTV 值，若 LTV 值逾 7 成，借款人須提存不足差額至本行備償專戶，使 LTV 值恢復 7 成。

(六)本公司之孫公司 TW Hornbill Line S.A. 於民國 114 年 1 月 16 日與安泰銀行簽署融資額度書，總額為美金 13,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期間約為 5 年，本公司及關係人蔡邦權及蔡景仲為連帶保證人，並與授信合約載有應維持之承諾事項，如下：

1. 以法人連保人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年檢視乙次：檢核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三】倍(稅前純益+利息費用+折舊及攤提/利息費用)；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低於新台幣【肆拾億】元。倘無法符合上述任一項財務比率約定，授信利率自次期提高年利率【0.25%】；若連續違反兩次，授信利率自次期再提高年利率【0.5%】並重新議定授信條件。
2. 自首次動用日起，本案擔保品船舶每年至少須經該銀行認可鑑價公司辦理鑑價乙次並提供鑑價報告正本予該銀行。
3. 自民國 114 年起每年檢核 LTV 值，若 LTV 值逾 6 成，借款人須提存不足差額至本行備償專戶，使 LTV 值恢復 6 成。

(七)本公司之孫公司 Franbo Wealth Ltd. 於民國 113 年 9 月 10 日與兆豐商業銀行簽署融資額度書，總額為美金 19,180 仟元之授信合約，期間約為 7 年，本公司及關係人蔡邦權及蔡景仲為連帶保證人，並與授信合約載有應維持之承諾事項，如下：

1. 以法人連保人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核閱之每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半年檢視乙次：檢核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三】倍(稅前純益+利息費用+折舊及攤提/利息費用)；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低於新台幣【拾億】元。倘無法符合上述任一項財務比率約定，應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並應接受檢日未清償餘額之 0.15% 一次計付補償費予該行。
2. 自首次動用日起，本案擔保品船舶每年至少須經該銀行認可鑑價公司辦理鑑價乙次並提供鑑價報告正本予該銀行。
3. 自民國 114 年起每年檢核 LTV 值，若 LTV 值逾 7 成，借款人須償還超過部分之借款或提供本行認可之擔保品補足。
4. 本案借款存續期間，法人連保人正德海運應直接或間接持有 Franbo Wealth Ltd. 股權不得低於 70%，且須維持對 Franbo Wealth Ltd. 之經營控制權。
5. 自動用日起，Franbo Wealth Ltd. 應維持實收資本額不低於 USD12,800 仟元。

(八)本公司之孫公司 Franbo Charity S.A. 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1 日與台北富邦銀行簽署融資額度書，總額為美金 19,180 仟元之授信合約，期間約為 7 年，本公司及關係人蔡邦權及蔡景仲為連帶保證人，並與授信合約載有應維持之承諾事項，如下：

1. 以法人連保人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核閱之每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半年檢視乙次：檢核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三】倍(稅前純益+利息費用+折舊及攤提/利息費用)；有形淨值(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低於新台幣【伍拾伍億】元。倘無法符合上述任一項財務比率約定，應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並應接受檢日未清償餘額之 0.15% 一次計付補償費予該行。
2. 自首次動用日起，本案擔保品船舶每年至少須經該銀行認可鑑價公司辦理鑑價乙次並提供鑑價報告正本予該銀行。
3. 自民國 114 年起每年檢核 LTV 值，若 LTV 值逾 7 成，借款人須償還超過部分之借款或提供本行認可之擔保品補足。

(九)本公司之孫公司 Franbo Sino Ltd. 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22 日與玉山銀行簽署融資額度書，總額為美金 19,180 仟元之授信合約，期間約為 7 年，本公司及關係人蔡邦權及蔡景仲為連帶保證人，並與授信合約載有應維持之承諾事項，如下：

1. 本案擔保品船舶於交船後每年至少須經該銀行認可鑑價公司辦理鑑價乙次並提供鑑價報告正本予該銀行。
2. 自民國 114 年起每年檢核 LTV 值，若 LTV 值逾 7 成，借款人需還款或提供本行認可之擔保品，使 LTV 降至 6 成以下。

(十)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船舶設備	<u>\$ 3,571,925</u>	<u>\$ 4,585,649</u>

(十一)本集團船舶出租之主要合約承諾事項，如下：

出租者	船舶設備	租船人	租賃期間	租金計算	主要條款
Franbo Logos S.A.	NORD LOGOS	非關係人	自115年1月至119年1月，4年	註1	註3、4
Franbo Logic S.A.	正理輪	非關係人	自115年1月至119年1月，4年	註1	註3、4
Franbo Legion Ltd.	FAIRWIND LEGION(註5)	非關係人	自110年5月至115年2月，4.75年	註1	註3、4
FB Pioneer Ltd.	SINOWAY LILY	非關係人	自115年1月至117年1月，2年	註2	-
Franbo Bright Ltd.	IMARI	非關係人	自110年12月至114年12月，4年	註2	註3、4
Franbo Ace Ltd.	FRANBO ACE	非關係人	自112年3月至117年3月，5年	註2	註3、4
Franbo Art Ltd.	MERGANSER	非關係人	自112年4月至117年4月，5年	註1	註3、4
Franbo Cosmos Ltd.	NORVIC HOUSTON	非關係人	自112年9月至117年9月，5年	註2	註3、4
Franbo Century Ltd.	NORVIC SINGAPORE	非關係人	自112年11月至117年11月，5年	註2	註3、4
Franbo Brave Ltd.	FRANBO BRAVE	非關係人	自113年6月至115年6月，2年	註2	註3、4
Franbo Bravo Ltd.	FRANBO BRAVO	非關係人	自113年9月至115年9月，2年	註2	註3、4
Franbo Way Ltd.	MANDARIN KAOHSIUNG	非關係人	自113年12月至118年12月，5年	註2	-
TW Hornbill Line S.A.	MANDARIN GLORY	非關係人	自114年2月至119年2月，5年	註2	-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WEALTH ATHENA	非關係人	自114年1月至124年1月，10年	註1	註3、4
FB Navigation Ltd.	MANDARIN PENGHU	非關係人	自114年3月至115年11月，1.67年	註1	註3、4
Franbo Charity S.A.	MFM JAZZ	非關係人	自114年4月至124年4月，10年	註1	註3、4
Franbo Sino Limited	HG HOUSTON	非關係人	自114年8月至124年8月，10年	註1	註3、4

註1：租金係依船舶實際航行日數，每日計算，於每月收取兩次。

註2：租金係依船舶實際航行日數，每日計算，於每月收取一次。

註3：出租者應負擔船員的全部伙食、工資以及上船和離船的領事費；應負擔船舶的保險費，並提供所有船艙、甲板、機艙所用的和其他必要的物料，包括鍋爐用淡水與一般淡水；應維持船級並使船體、船機和設備在租期內處於充分有效狀態。

註4：租船人應提供支付所有燃料(另有規定的情況除外)、港口費用、引航費、代理費、傭金、領事費(有關船員的領事費除外)，以及上述費用以外的所需其他的通常費用。但是當前船舶由於其本身應負責的原因而進港時，所發生的所有費用應由船舶所有人支付。

註5：本集團於民國114年4月將船舶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 擬終止前核准於馬紹爾投資 5 家孫公司(Franbo Star Ltd.、Franbo Sunwise Ltd.、Franbo Sunrise Ltd.、Franbo Sunlight Ltd.及 Franbo Sunshine Ltd.)及建造新船案，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 (二)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擬增資新加坡子公司 Franbo Lines (Singapore) Pte. Ltd.，預計投資金額不超過美金 39,500 仟元，再由該子公司與他股東合資，轉投資新設 4 家孫公司(Franbo Sunwise Pte. Ltd.、Franbo Sunrise Pte. Ltd.、Franbo Sunlight Pte. Ltd.及 Franbo Sunshine Pte. Ltd.)以投資建造新船案，分別持股 70%，預計總投資金額不超過美金 39,200 仟元，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 (三)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新加坡孫公司 Franbo Star Pte. Ltd.擬向馬紹爾孫公司 Franbo Star Ltd.取得一艘 17,500 噸 MPP 多用途雜貨船案，預計交易總金額為美金 24,200 仟元，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 (四)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擬辦理減資美金 9,000 仟元，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 (五)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馬紹爾孫公司 Franbo Star Ltd.擬辦理期中減資彌補虧損及現金減資案，合計美金 1,980,000 仟元，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 (六)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新股基準日及民國 114 年盈餘分派案，請分別詳附註六、(十九)及(二十一)之說明。
- (七)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擬辦理減資美金 3,000 仟元，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 (八)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子公司 FWF Shipping Limited 擬購買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持股 70%轉投資之孫公司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股權案，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 (九)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孫公司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擬以不低於美金 34,800 仟元處分所屬船舶及辦理增資美金 17,000 仟元，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十)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孫公司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擬辦理減資美金 17,000 仟元，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十一)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孫公司 FB Navigation Ltd. 擬辦理減資美金 1,060 仟元，並授權董事長辦理後續作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由於本集團須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3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維持一個平穩之負債佔資產比，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6,223,071	\$ 4,196,182
總資產	\$ 15,042,049	\$ 12,237,555
負債佔資產比率	41%	34%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8,050	\$ 5,8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8,018	2,9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106	475,521
應收帳款	1,574	30
應收融資租賃款	714,464	1,054,561
存出保證金(註2)	3,120	725
其他金融資產(註3)	48,258	34,190
	\$ 1,904,590	\$ 1,573,921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	\$ 55,000
應付帳款	422	6,840
其他應付款	121,961	125,47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54	51,992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199,539	822,42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4,701,775	2,947,138
存入保證金	52,134	68,377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6,978
	<u>\$ 6,081,585</u>	<u>\$ 4,084,227</u>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 3,889</u>	<u>\$ -</u>

註1：表列「透過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2：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註3：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829	31.43	\$ 26,05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2,979	31.43	93,630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396	32.79	\$ 12,98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註)	373	32.79	12,2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6,170	32.79	202,314

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9,867及(\$21,536)。
-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4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26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936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130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12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2,023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受益憑證及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之權益工具及海外公司債，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81 及 \$59；對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80 及 \$3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722 及 \$7,26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及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提供勞務服務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此外，本集團對於房地銷售業務之內部規定，係於合約價款全數收款並完成所有權過戶及實際交屋時認列收入，故因銷售房地所產生的應收款應不存在或僅存在微小金額；因特殊原因所產生之應收款，本集團係採個別管理並定期追蹤，對尚未收款金額會與客戶協議遞延付款時點，並採取必要措施確保未收款項受到保障，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集團按地理區域、客戶評等、貿易信用風險、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預期損失率		
	未逾期/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0天以上
114年12月31日	0%~0.12%	0.24%~0.35%	100%
	預期損失率		
	未逾期/逾期30天內	逾期31~90天內	逾期90天以上
113年12月31日	0%~0.17%	0.34%~0.51%	100%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期初及期末均為\$0；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未有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或利益。

(3)流動性風險

A.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足夠之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B. 下列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4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156	\$ -	\$ -
應付帳款	422	-	-
其他應付款	121,961	-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54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92,338	742,946	4,230,931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006	1,006	2,011
應付公司債	-	576,700	718,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	-
<u>衍生金融負債：</u>			
轉換公司債嵌入之選擇權	-	-	3,851
	113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6,443	\$ -	\$ -
應付帳款	6,840	-	-
其他應付款	125,478	-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1,99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420,625	606,602	2,663,225
應付公司債	215,900	57,300	59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6,978	-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無衍生金融負債之情形。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及海外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存入保證金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1,199,539	\$ -	\$ -	\$1,207,715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822,424	\$ -	\$ -	\$ 827,622

(2) 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公司債：按預期支付之現金流量以資產負債日之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衡量。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8,050	\$ -	\$ -	\$ 8,0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8,018	8,018
<u>非重複性公允價值</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318,618	318,618
	<u>\$ 8,050</u>	<u>\$ -</u>	<u>\$ 326,636</u>	<u>\$ 334,686</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轉換公司債嵌入之				
選擇權	\$ -	\$ -	\$ 3,851	\$ 3,851
<u>113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282	\$ -	\$ -	\$ 3,282
可贖回公司債	1,586	-	-	1,586
海外公司債	1,030	-	-	1,030
轉換公司債嵌入之				
選擇權				
	-	-	87	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996	2,996
	<u>\$ 5,898</u>	<u>\$ -</u>	<u>\$ 3,083</u>	<u>\$ 8,981</u>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開放型基金	公司債
市場報價	淨值	參考贖回價格

B.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C.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D. 本集團對於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由於缺乏足夠或適當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及可比較對象之權益工具，採淨資產價值法評價以貼近投資標的之獲利現況。

4.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衍生工具	非衍生權益工具
1月1日	\$ 87	\$ 2,996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註)	2,196	-
本期購買	-	5,022
本期發行	(6,318)	-
本期轉換或買回	184	-
12月31日	(\$ 3,851)	\$ 8,018

	113年	
	衍生工具	非衍生權益工具
1月1日	\$ 397	\$ 2,996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註)	(422)	-
本期發行	295	-
本期轉換或買回	(183)	-
12月31日	\$ 87	\$ 2,996

註：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除第 5 點所述外，無其他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4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3,851)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股票波動率	30.16%~ 39.94%	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興櫃股票	\$ 8,018	淨資產價 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船舶設備	\$ 392,875	市場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混合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87	二元樹可轉 債評價模型	股票波動率	30.58%~ 36.01%	波動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興櫃股票	\$ 2,996	淨資產價 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4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股票波動率	±5%	\$ 10	(\$ 20)	\$ -	\$ -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股票波動率	±5%	\$ 40	(\$ 10)	\$ -	\$ -

上述係分別為國內第七次及第八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評價影響。

		113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股票波動率	±5%	\$ -	\$ -	\$ -	\$ -
衍生工具	股票波動率	±5%	\$ 30	(\$ 20)	\$ -	\$ -
衍生工具	股票波動率	±5%	\$ 10	(\$ 10)	\$ -	\$ -

上述係分別為國內第五次、第六次及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評價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4 年度之資訊，有關各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民國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且按各合併個體揭露，不考慮合併沖銷調整。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事。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所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且以營運損益衡量營運部門，並做評估績效之基礎。

本集團以業務別之角度經營管理業務，主要營運部門為：海運部門及營建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14 年度：

	海運部門	營建部門	總計
外部收入	\$ 2,220,526	\$ 147,246	\$ 2,367,772
部門間收入	—	—	—
部門收入合計	2,220,526	147,246	2,367,772
成本及費用	(1,413,468)	(103,760)	(1,517,228)
部門利益	807,058	43,486	850,544
利息收入			24,755
其他收入			18,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854
財務成本			(296,836)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1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711,522
所得稅費用			(33,001)
本期淨利	\$ 648,726	\$ 29,795	\$ 678,521
部門資產	\$ 14,075,785	\$ 966,264	\$ 15,042,049
折舊及攤銷費用	\$ 525,109	\$ —	\$ 525,109
部門資本支出	\$ 4,749,509	\$ —	\$ 4,749,509
部門負債	\$ 6,121,121	\$ 101,950	\$ 6,223,071

民國 113 年度僅單一應報導海運部門：

外部收入	\$ 1,654,400
部門間收入	-
利息收入	20,716
財務成本	161,809
折舊及攤銷費用	326,84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605,715
應報導部門資產	12,237,555
應報導部門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423,548
應報導部門負債	4,196,182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稅前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及船舶管理收入	\$ 2,220,526	\$ 1,654,400
房地銷售收入	147,246	-
	<u>\$ 2,367,772</u>	<u>\$ 1,654,400</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註1)	非流動資產(註2)	收入(註1)	非流動資產(註2)
日本	\$ 596,239	\$ -	\$ 463,921	\$ -
大陸地區	129,893	-	163,531	-
丹麥	534,251	-	460,822	-
新加坡	784,631	-	384,652	-
加拿大	175,092	-	180,809	-
愛爾蘭	-	-	-	-
台灣	147,636	430,485	-	49,448
巴拿馬	-	1,078,366	318	1,916,997
馬紹爾	30	11,074,576	347	8,581,175
	<u>\$ 2,367,772</u>	<u>\$ 12,583,427</u>	<u>\$ 1,654,400</u>	<u>\$ 10,547,620</u>

註 1: 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地為基礎歸屬至國家。

註2: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收入佔總營業收入 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A公司	\$ 534,251	全公司及子公司	\$ 441,956	全公司及子公司
B公司	317,863	全公司及子公司	327,815	全公司及子公司
C公司	397,985	全公司及子公司	222,365	全公司及子公司
D公司	142,929	全公司及子公司	185,146	全公司及子公司
E公司	175,092	全公司及子公司	180,809	全公司及子公司
F公司	321,920	全公司及子公司	55,376	全公司及子公司

(以下空白)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備註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 310,000	\$ 160,000	\$ 110,000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 806,992	\$ 1,613,984	註1-3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正禮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20,000	-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806,992	\$ 1,613,984	註1-3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正廉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20,000	-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806,992	\$ 1,613,984	註1-3
1	New Lucky Lines S.A.	正德海運(股)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72,865	78,575	12,572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227,571	7,425,237	註1-4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ha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62,860	-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227,571	7,425,237	註1-4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egion Ltd.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62,860	31,430	17,287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227,571	7,425,237	註1-4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Ocean Ltd.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282,870	-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227,571	7,425,237	註1-4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ight Ltd.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25,720	-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227,571	7,425,237	註1-4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Ace Ltd.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220,010	188,580	92,719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227,571	7,425,237	註1-4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Art Ltd.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7,150	125,720	55,945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227,571	7,425,237	註1-4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entury Ltd.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282,870	62,860	38,030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227,571	7,425,237	註1-4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ave Ltd.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345,730	78,575	39,288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227,571	7,425,237	註1-4
2	Uni-Morality Lines Ltd.	正德海運(股)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13,148	-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13,618	113,618	註1-4
2	Uni-Morality Lines Lt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13,148	113,148	113,148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13,618	113,618	註1-4
3	FWF Shipping Lt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565,740	502,880	165,008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643,534	643,534	註1-4
3	FWF Shipping Ltd.	正德海運(股)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7,150	94,290	80,775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643,534	643,534	註1-4
4	Franbo Shipping S.A.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57,150	62,860	21,372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81,970	81,970	註1-4
5	Franbo Transortation S.A.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204,295	62,860	28,601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83,903	83,903	註1-4
6	Franbo Logos S.A.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10,005	47,145	17,287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431,877	431,877	註1-4
7	Franbo Logic S.A.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88,580	125,720	64,432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467,730	467,730	註1-4
8	Franbo Lohas S.A.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421,162	421,162	411,733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413,390	413,390	註1-5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名稱	價值			
9	Franbo Sagacity S.A.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28,863	66,003	64,432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67,779	67,779	註1-4
10	Franbo Ocean Limite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62,860	62,860	19,487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426,204	426,204	註1-4
11	FB Pioneer Lt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94,290	62,860	26,401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79,170	79,170	註1-4
12	Franbo Legacy Lt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267,155	229,439	227,553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30,642	230,642	註1-4
13	Franbo Bright Limite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47,145	47,145	18,858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55,872	255,872	註1-4
14	Franbo Cosmos Lt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25,720	31,430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470,262	470,262	註1-4
15	BCTS Capital Inc.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96,176	93,033	93,033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93,826	93,826	註1-4
16	Franbo Wind S.A.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62,860	62,860	56,888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241,448	241,448	註1-4
17	Franbo Bravo Lt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345,730	94,290	37,716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709,201	709,201	註1-4
18	Franbo Century Lt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47,145	-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536,899	536,899	註1-4
19	Franbo Legion Ltd.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361,445	298,585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301,296	301,296	註1-4
20	Prevalent Creation Corp.	New Lucky Lines S.A.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5,657	5,657	5,343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5,984	5,984	註1-4
21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禮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20,000	-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752,140	752,140	註1-3
21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廉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90,000	40,000	34,200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752,140	752,140	註1-3
21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義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80,000	50,000	25,300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752,140	752,140	註1-3
22	正義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20,000	-	-	-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無	-	125,760	125,760	註1-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本公司個別對象貸與限額為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集團子公司個別對象貸與限額除 New Lucky Lines S.A. 為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之30%外，其餘集團子公司均為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之100%。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本公司貸放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集團子公司貸放資金總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之100%。

註4：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31.43換算新台幣。

註5：本公司對資金貸與超限之情事已訂定改善計畫並經民國115年3月5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在案。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Ace Ltd.	註2	\$ 8,069,918	\$ 542,168	\$ 542,168	\$ 542,168	\$ -	0.07	\$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Art Ltd.	註2	8,069,918	542,168	542,168	542,168	-	0.07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Cosmos Ltd.	註2	8,069,918	559,454	559,454	559,454	-	0.07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Century Ltd.	註2	8,069,918	749,606	561,026	561,026	-	0.07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Brave Ltd.	註2	8,069,918	590,161	590,161	590,161	-	0.07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Bravo Ltd.	註2	8,069,918	590,161	590,161	590,161	-	0.07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	註2	8,069,918	282,870	282,870	282,870	-	0.04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註2	8,069,918	421,979	421,979	421,979	-	0.05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Charity S.A.	註2	8,069,918	421,979	421,979	421,979	-	0.05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Monica Shipping Ltd.	註2	8,069,918	421,979	-	-	-	-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Sino Ltd.	註2	8,069,918	421,979	421,979	421,979	-	0.05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TW Hornbill Line S.A.	註2	8,069,918	286,013	286,013	286,013	-	0.04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ranbo Way Limited	註2	8,069,918	286,013	-	-	-	-	40,349,590	Y	N	N	註3、4、5
0	正德海運(股)公司	FB Navigation Limited	註2	8,069,918	264,012	264,012	264,012	-	0.03	40,349,590	Y	N	N	註3、4、5
1	正禮建築開發(股)公司	正德海運(股)公司	註2	217,693	210,000	210,000	210,000	-	0.96	435,386	N	Y	N	註3、4、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規定，本公司、New Lucky Lines S.A.、Uni-Morality Lines Ltd.、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子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100%為限，其餘集團子公司均為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400%。

註4：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規定，本公司及集團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除New Lucky Lines S.A.、Uni-Morality Lines Ltd.及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控子公司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200%、300%及200%外，本公司及其餘集團子公司均為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500%。企業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100%。

註5：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31.43換算新台幣。

註6：係子公司提供土地作為本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之保證。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正德海運(股)公司	高盛投資級公司債基金Y股美元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	\$ 1,016	-	\$ 1,016	註1、2
正德海運(股)公司	統一全球創新主動式ETF基金(00988A)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007	-	1,007	註2
正德海運(股)公司	鋒裕匯理全球多重資產成長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510	-	510	註2
正德海運(股)公司	兆豐雙動能組合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1,553	-	1,553	註2
正德海運(股)公司	富邦標普500指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000	-	1,000	註2
正德資產(股)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2,870	1,505	-	1,505	註2
正禮建築(股)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0	1,459	-	1,459	註2
正德資產(股)公司	玉鼎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2,104	8,018	16.04	8,018	-

註1：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31.43換算新台幣。

註2：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值。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Franbo Lohas S. A.	New Lucky Lines S. A.	母公司	\$ 411,733	不適用	\$ -	-	\$ -	\$ -
Franbo Legacy Ltd.	New Lucky Lines S. A.	母公司	227,553	不適用	-	-	-	-
正德海運(股)公司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0,000	不適用	-	-	-	-
FWF Shipping Limited	New Lucky Lines S. A.	關係企業	165,008	不適用	-	-	-	-
Uni-Morality Lines Ltd.	New Lucky Lines S. A.	關係企業	113,148	不適用	-	-	-	-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茲彙列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往來情形如下：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ranbo Ace Ltd.	1	背書保證	\$ 542,168	註4	4%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ranbo Art Ltd.	1	背書保證	542,168	註4	4%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ranbo Cosmos Ltd.	1	背書保證	559,454	註4	4%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ranbo Century Ltd.	1	背書保證	561,026	註4	4%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ranbo Brave Ltd.	1	背書保證	590,161	註4	4%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ranbo Bravo Ltd.	1	背書保證	590,161	註4	4%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1	背書保證	421,979	註4	3%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ranbo Charity S.A.	1	背書保證	421,979	註4	3%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ranbo Sino Ltd.	1	背書保證	421,979	註4	3%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TW Hornbill Line S.A.	1	背書保證	286,013	註4	2%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B Navigation Limited	1	背書保證	264,012	註4	2%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	1	背書保證	282,870	註4	2%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FWF Shipping Ltd.	1	其他應付款	80,775	註4、6	1%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	1	其他應付款	12,572	註4、6	0%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10,000	註6	1%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hipping S.A.	3	其他應付款	21,372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Transportation S.A.	3	其他應付款	28,601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gos S.A.	3	其他應付款	17,287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gic S.A.	3	其他應付款	64,432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has S.A.	3	其他應付款	411,733	註4、6	3%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agacity S.A.	3	其他應付款	64,432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Ocean Limited	3	其他應付款	19,487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B Pioneer Ltd.	3	其他應付款	26,401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egacy Ltd.	3	其他應付款	227,553	註4、6	2%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ight Limited	3	其他應付款	18,858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Uni-Morality Lines Ltd.	3	其他應付款	113,148	註4、6	1%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osmos Ltd.	3	其他應付款	-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BCTS Capital Inc.	3	其他應付款	93,033	註4、6	1%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Wind S.A.	3	其他應付款	56,888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avo Ltd.	3	其他應付款	37,716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WF Shipping Ltd.	3	其他應付款	165,008	註4、6	1%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has S.A.	3	其他應收款	-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egion Ltd.	3	其他應收款	17,287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Ocean Ltd.	3	其他應收款	-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ight Ltd.	3	其他應收款	-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Ace Ltd.	3	其他應收款	92,719	註4、6	1%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Art Ltd.	3	其他應收款	55,945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entury Ltd.	3	其他應收款	38,030	註4、6	0%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茲彙列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往來情形如下：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ave Ltd.	3	其他應收款	39,288	註4、6	0%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gos S.A.	3	船租支出	71,789	註5	3%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gic S.A.	3	船租支出	68,913	註5	3%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has S.A.	3	船租支出	38,918	註5	2%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egion Ltd.	3	船租支出	53,551	註5	2%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ight Ltd.	3	船租支出	71,910	註5	3%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osmos Ltd.	3	船租支出	120,885	註5	5%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entury Ltd.	3	船租支出	120,885	註5	5%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ave Ltd.	3	船租支出	120,885	註5	5%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avo Ltd.	3	船租支出	120,885	註5	5%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3	船租支出	141,096	註5	6%
1	New Lucky Lines S.A.	FB Navigation Limited	3	船租支出	117,590	註5	5%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harity S.A.	3	船租支出	104,098	註5	4%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ino Limited	3	船租支出	61,776	註5	3%
1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Art Ltd.	3	船租支出	1,445	註5	0%
2	FWF Shipping Ltd.	Franbo Ace Ltd.	3	船租支出	120,885	註5	5%
2	FWF Shipping Ltd.	Franbo Art Ltd.	3	船租支出	120,885	註5	5%
3	Uni-Morality Lines Ltd.	New Lucky Lines S.A.	3	其他應收款	113,148	註4、6	1%
4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廉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4,200	註6	0%
4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義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5,300	註6	0%
4	正義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	註6	0%
4	正禮建築開發(股)公司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2	背書保證	210,000	-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當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為31.43換算新台幣。

註5：係依財務報表期間之每月買入賣出美金匯率平均換算新台幣。

註6：係屬資金貸與性質。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正德海運(股)公司	New Lucky Lines S.A.	馬紹爾	對其他地區投資、 註5	\$ 4,059,175	\$ 3,849,661	131,000,000	100	\$ 7,425,237	\$ 520,837	\$ 520,837	註1、7、8、11
正德海運(股)公司	Uni-Morality Lines Ltd.	香港	對其他地區投資	37,700	37,700	1,000,000	100	113,618	(174)	(174)	註1、7、8
正德海運(股)公司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註6	750,000	620,000	75,000,000	100	752,140	29,795	29,795	註1、6、8
正德海運(股)公司	BCTS Capital Inc.	馬紹爾	對其他地區投資	24,879	24,879	1,000,000	100	93,826	743	743	註1、7、8
正德海運(股)公司	FWF Shipping Ltd.	馬紹爾	對其他地區投資	30,962	62,452	1,000,000	100	643,534	109,914	109,914	註1、7、8、12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hipping S.A.	巴拿馬	註5	94,290	188,580	3,000,000	100	81,970	10,488	10,488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gos S.A.	巴拿馬	註5	298,585	298,585	9,500,000	100	431,877	(6,680)	(6,680)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gic S.A.	巴拿馬	註5	298,585	298,585	9,500,000	100	467,730	(5,051)	(5,051)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ohas S.A.	巴拿馬	註5	100,576	100,576	3,200,000	100	413,390	28,869	28,869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agacity S.A.	巴拿馬	註4、5	62,860	62,860	2,000,000	100	67,779	642	642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Prevalent Creation Corp.	馬紹爾	註4	6,286	6,286	200,000	100	5,984	130	130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Ocean Ltd.	馬紹爾	註5	220,010	157,150	7,000,000	100	426,204	51,344	51,344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egion Ltd.	馬紹爾	註5	267,155	267,155	8,500,000	100	301,296	(19,962)	(19,962)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B Pioneer Ltd.	馬紹爾	註5	34,573	34,573	1,100,000	100	79,170	12,158	12,158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Legacy Ltd.	馬紹爾	註5	125,720	125,720	4,000,000	100	230,642	(5,925)	(5,925)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Ace Ltd.	馬紹爾	註5	377,160	377,160	12,000,000	100	384,902	4,247	4,247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ight Ltd.	馬紹爾	註5	267,155	220,010	8,500,000	100	255,872	(15,254)	(15,254)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osmos Ltd.	馬紹爾	註5	518,595	518,595	16,500,000	100	470,262	449	449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Art Ltd.	馬紹爾	註5	618,071	377,160	19,665,000	100	598,478	4,760	4,760	註2、7、8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entury Ltd.	馬紹爾	註5	556,201	440,020	17,696,500	100	536,899	1,627	1,627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ave Ltd.	馬紹爾	註5	639,915	408,590	20,360,000	100	624,667	3,306	3,306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Bravo Ltd.	馬紹爾	註5	704,032	704,032	22,400,000	100	709,201	12,872	12,872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Wealth Shipping Ltd.	馬紹爾	註5	295,473	291,073	9,401,000	70	306,163	22,474	15,732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Charity S.A.	馬紹爾	註5	295,077	182,938	9,388,400	70	302,383	11,926	8,348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Monica Shipping Ltd.	馬紹爾	註5	-	105,979	-	70	-	69,604	48,723	註2、7、8、9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ino Ltd.	馬紹爾	註5	292,877	112,579	9,318,400	70	296,352	4,909	3,436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TW Hornbill Line S.A.	馬紹爾	註5	233,211	51,482	7,420,000	70	234,218	1,476	1,033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Way Ltd.	馬紹爾	註5	228,810	519,224	7,280,000	70	232,970	12,085	8,460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B Navigation Ltd.	馬紹爾	註5	255,212	-	8,120,000	70	245,159	(14,248)	(9,974)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tar Ltd.	馬紹爾	註5	43,562	-	1,386,000	70	43,521	(57)	(40)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unwise Ltd.	馬紹爾	註5	43,562	-	1,386,000	70	43,521	(57)	(40)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unrise Ltd.	馬紹爾	註5	43,562	-	1,386,000	70	43,521	(57)	(40)	註2、7、8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unlight Ltd.	馬紹爾	註5	-	-	-	-	-	-	-	註2、13
New Lucky Lines S.A.	Franbo Sunshine Ltd.	馬紹爾	註5	-	-	-	-	-	-	-	註2、13
FWF Shipping Ltd.	Franbo Wind S.A.	馬紹爾	註5	188,580	188,580	6,000,000	100	241,448	21,744	21,744	註2、7、8
FWF Shipping Ltd.	Franbo Transportation S.A.	巴拿馬	註5	63,649	169,617	2,025,119	100	83,903	9,126	9,126	註2、7、8

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禮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註6	230,000	230,000	23,000,000	100	217,693	1,260	1,260	註2、6、8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義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註6	130,000	130,000	13,000,000	100	125,760	(900)	(900)	註2、6、8
正德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正廉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註6	70,000	70,000	7,000,000	100	67,591	(1,254)	(1,254)	註2、6、8
BCTS Capital Inc.	BCI Loyalty Inc.	馬紹爾	註5	-	11,089	-	-	-	1,255	615	註3、7、8、10

註1：該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係屬子公司。

註2：該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係屬孫公司。

註3：該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係屬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註4：主要營業項目為國內外輪船之管理顧問服務。

註5：主要營業項目為國內外輪船之航運業及海運承攬運送業。

註6：主要營業項目為投資不動產買賣。

註7：係依財務報表日之美金匯率31.43換算新台幣，及財務報表期間之平均美金匯率31.18換算新台幣。

註8：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9：本集團於民國114年6月收回投資股款。

註10：本集團於民國114年3月收回投資股款。

註11：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度辦理NEW LUCKY LINES S. A. 減資，減資金額美金14,451,500元。

註12：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度辦理FWF Shipping Ltd. 減資，減資金額美金1,000,000元。

註13：係本集團於民國114年8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New Lucky Lines S. A. 轉投資設立孫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尚未注資。